

河南大学 2025-2026 学年教材采购与服务合同

合同签订地：河南开封

甲方：河南大学

乙方：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

根据 河南大学 2025-2026 学年教材采购与服务项目（包二）及相关文件，确定乙方为本包号教材供应商。

一、供应教材的书目、数量

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，向甲方供应所中包号的批量教材以及临时追订教材。并由乙方负责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。

二、价款及付款方式

1、价款：包二的教材，甲方按乙方实际所供教材金额（码洋）的 78.00% 与乙方结算；该结算款项已经包含包装、保险、运输、装卸、税金及利润等全部费用。

2、付款：春秋两季各结算一次书款。在每学期结束之前，甲方对所订教材验收合格、并向乙方退回多余教材、实际所用教材实洋经双方核对无误后，甲方在三个月内一次性付清书款。

3、付款信息如下：账户名称：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，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城北路支行，账号：411060100018170429689。

4、甲方每次向乙方付款前，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等额、合规的增值税发票，因乙方延期或提供虚假发票，导致甲方延期付款，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。

三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乙方保证所供教材必须是甲方招标文件要求的出版社的正式出版物，不得提供盗版、侵犯第三人著作权、版权、违约加印，缺页、污损、印刷模糊、装订不合格等劣质教材。

2、对批量教材，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送达指定书库；对临时追订教材，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6 个工作日内送达指定仓库。

3、因特殊原因所产生的多余教材，双方确认：由乙方应在每学期结算书款之前予以无条件清退，确保甲方零库存，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4、乙方保证向甲方免费提供春秋两季教材征订目录。

5、甲方向乙方所提供的教材征订单必须注明教材名称、作者、出版社、版次、书号等信息，以确保所订教材的唯一性、准确性。

6、包 2 乙方负责明伦校区教材发放，承诺发书期间提供至少 8 名发书人员、2 名司机和 2 辆运送教材的车，发书人员年龄不超过 50 岁。

7、乙方须按照要求在指定地点现场为教师和学生发放教材，根据已交费学生名单对教材进行分检，并保证按计划、按时、准确无误将教材发放到学生手中，及时处理发放过程中出现的退换货问题。

四、违约责任

1. 乙方保证 100% 正版教材供应, 若发现盗版、侵犯第三人著作权、版权、违约加印教材, 并经过出版社或相关部门鉴定确认, 乙方同意按所供违约教材码洋的 10 倍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金。

2. 若乙方供货出现较大的失误或风险, 明显缺乏履行合同的能力,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(包括因此造成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订购教材所遭受的经济损失)。

3. 如乙方没有在合同第三条第 2 款约定的期限向甲方提供教材, 影响学生使用的, 每逾期一日, 乙方同意按本合同总标的 (实际所供教材总金额 (码洋)) 的 0.1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4. 乙方送货的产品由于装卸、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, 乙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; 在批量教材以及临时追订教材交付甲方之前的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, 交付之后由甲方承担。

5. 乙方如在回告或教材发放过程中出现差错, 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。

五、特殊约定

1.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, 如有违反, 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。

2. 本次招标项目的招、投标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, 合同优先解释顺序为: 1、本合同及其附件, 2、招标文件, 3、投标文件。

3. 采购文件及其修改、投标文件及其修改、澄清、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,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; 约定不一致之处, 以本合同为准。

4.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、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, 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。

六、争议解决

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, 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, 若协商无果, 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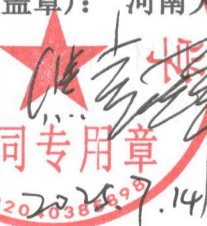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生效及其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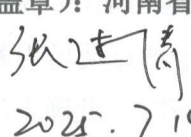
1.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2. 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, 补充协议及招、投标文件、质疑答复、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. 本合同一式四份, 甲方执二份, 乙方执二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: 河南大学 乙方(盖章): 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

代表: 

代表: 

日期: 2025.7.14

日期: 2025.7.14

合同专用章

4102010369

